

关于公布征收项目评估机构 协商选定结果的公告

2021年2月22日我单位在东环快速路南延一期工程 DHNY-I-SG2 标项目现场公布了《关于协商选定房屋征收评估机构的公告》。截止至2021年3月9日，东环快速路南延一期工程 DHNY-I-SG2 标项目范围内的8户被征收人，5户被征收人从现场公布的4家报名评估机构中协商一致共同选择了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苏州市吴中区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暂行）》等相关规定，视为协商选择成功。据此，特公布本项目的评估机构为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苏州市吴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3月10日